

法務部矯正署第 16 期三等班 A、B 組時程檢核表

(本表供受訓人員檢視，不須寄回)

收到調訓函後：

■若您決定(1)放棄報到參加訓練，或(2)即將(已經)依法定事由向保訓會申請保留受訓資格，請盡早致電矯正署人力培育科，以利安排後續事宜。

■學員本人已詳閱「報到須知」相關文件全部資訊。

■隨時留意本署全球資訊網/業務宣導專區資訊，或加入 Line 受訓小幫手(ID：@368kagat)。

115 年 1 月 14 日 18 時前以**限時掛號**寄出(郵戳為憑)之資料：

- 1、受訓人員參訓調查表：請依表上說明填妥內容。
- 2、本人郵局存摺影本：須清晰，以A4 紙張印製，勿裁剪，寫上等級/組別/學號/姓名。
- 3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：須清晰，以A4 紙張印製，勿裁剪，寫上等級/組別/學號/姓名。
- 4、全民健康保險轉入申請書：如欲幫眷屬加保者，請將資料詳細填妥。
- 5、公教人員保險加入申請書。
- 6、法務部矯正署受訓人員雙重國籍情形調查表。
- 7、制服尺寸表：**男女有別**，請依身體實際套量，確認每一格均已填寫。
- 8、先行派代科員調查表：無論是否具法定任用資格，請一律填寫後(連同佐證資料)寄回。
- 9、學員證：**已隨調訓函寄出**，收到後，請**貼牢**最近 1 年內個人正面彩色大頭照，姓名有誤者請逕行更正。
- 10、請以**本人 Line 帳號**掃描學員證背面 QR CODE 加入 Line 班級群組(或輸入 Line ID：
@368kagat 先加入受訓小幫手進行身分驗證)。

115 年 1 月 19 日：於 Line 班級群組公告寢室表。

115 年 1 月 22 日：

- 提前住宿學員，於 18 時至 20 時之間抵達本署。(不提供晚餐)

115 年 1 月 23 日：8 時 30 分至 9 時之間報到(上午 7 時 30 分後即可進入大門)。

- 攜帶**矯正署寄發**之受訓公文 (**非考選部**)。
- 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健保卡。
- 攜帶至本署受訓所需之物品(盥洗用具、衣物等)。
- 報到當日請著【全白、有袖上衣】、【深色長褲】及【運動鞋(樣式、顏色不限)】。
- 報到前請先將行李放置於分配之寢室。
- 報到前向原公司辦理健保轉出，俾利轉入本署健保(最晚轉出日期為 115 年 1 月 22 日)。